

#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尤发改基〔2024〕130号

## 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尤溪县 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（汤川片区） 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议书的函复

尤溪县汤川乡人民政府：

报来《关于尤溪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（汤川片区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建议书申请批复的函》及相关材料收悉。经研究，原则同意尤溪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（汤川片区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开展前期工作，具体函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尤溪县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（汤川片区）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（项目编码：2412-350426-04-01-901664）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：尤溪县汤川乡。

三、项目单位：尤溪县汤川乡人民政府。

四、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：（1）绿色蔬菜土壤肥沃改良工程面积 9856 亩；（2）绿色蔬菜检测中心 300 平方米；（3）智慧农业服务中心 1500 平方米（包括电商销售平台、农业大数据互联网平台、数字农业应用系统、感知设备、智能控制系统、智能农机设备等）；（4）农产品物流中心 27066 平方米（包括物流管理信息系统（LMIS）、智能仓库管理系统（SWMS）、仓库控制系统（WCS）、智慧物流设备等）；（5）新建农业生产水肥设施（包括水肥设备、水肥输送管道 4000 米、给水管道 4000 米、排水管 5000 米）等配套工程。（6）示范园道路改造 3.7 公里，宽 6-7 米（包括改造人行道大理石铺设 632 平方米，改造道路 24416 平方米、改造停车位 60 个（预留新能源充电桩 40 个）。

五、项目投资资金及资金来源：总投资 27991.11 万元，建设资金除上级资金外，其余由汤川乡人民政府统筹安排。

请根据相关建设标准，按照科学、合理、实用原则，注重投资实效，抓紧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，明确建设规模和总投资估算，落实建设资金拼盘方案，并按基建程序报批。

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 年 12 月 3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---

抄送：民政局、财政局、人社局、自然资源局、住建局、交通局、水利局、农业农村局、商务局、卫健局、应急局、审计局、林业局、统计局、城管局、生态环境局。

---

尤溪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4 年 12 月 3 日印发

---